

以法为盾 守护少年 向阳花开

——南乐县人民法院做深做实涉未成年人刑事审判工作侧记

当青春笼罩阴霾,法律如何为未成年人点亮希望之灯?近年来,南乐县人民法院认真履行涉未成年人刑事审判职能,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原则和“特殊、优先、双向、全面”保护理念,积极探索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工作机制,做深做实涉未成年人刑事审判工作,让“枫桥经验”在少年法庭这片土壤里落地开花,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贡献力量。2021年,该院少年法庭被授予第七届濮阳市“青少年维权岗”荣誉称号。

加强组织机制建设 推动涉未审判工作现代化

良好的机制是工作开展保障。南乐县人民法院牢固树立新时代少年司法理念,2021年4月,在刑事审判庭加挂“少年法庭”牌子,通过举行“少年法庭”揭牌仪式、召开“共话未成年人保护”沙龙、明确“少年法庭”受案范围等方式,推进未成年人审判专业化发展。选配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熟悉未成年人身心特点和善于做未成年人思想教育工作的员额法官和司法辅助人员,负责办理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加强与乡镇社区、政府职能部门、学校等方面的协作配合,主动融入“六位一体”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推动完善党委领导、政府支持、司法机关负责、各部门配合、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机制。在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庭前社会调查、庭审教育、判后帮教、服刑改造等方面,密切配合,相互协作,推动未成年人刑事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发挥刑事审判职能 全力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对伤害、性侵等各类侵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犯罪行为,以及针对留守儿童、精神发育迟滞儿童的犯罪,依法从重打击;对挑战法律和伦理底线的,坚决依法严惩;对利用网络或者以网络为媒介性侵害、诈骗未成年人,组织未成年人进行网络刑事犯罪的行为,坚决依法从重惩处。”南乐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庭长付东蕾介绍说,4年多来,该院共审结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65件85人;其中,被告

人为未成年人案件43件63人,被害人为未成年人案件36件39人;对1名性侵害未成年人的被告人顶格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

“对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理不能走普通案件程序,要思考以怎样的方式对其进行有效教育。”付东蕾说,他们在涉未成年人案件的审理中,制订专门审理程序,对被告人、被害人均为未成年人的案件,坚持双向保护,妥善把握定性、量刑,并通过开展社会调查、心理疏导、“合适成年人”制度、家庭教育指导、犯罪记录封存及回访帮教等机制,寓教于审。庭审中做好法庭教育,庭审后做好跟踪回访,让未成年人感受到法律的温度。该院受理的一起交通事故案中,被告人郭某是一名高中生,他骑电动车将在乡间道路上步行的被害人撞倒,造成被害人受伤后经抢救无效死亡。经交警部门勘查现场,认定郭某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此案件办理过程中,承办法官对被告人、被害人亲属尤其是对郭某的监护人,做了大量心理疏导以及沟通、调解工作,最终双方达成了和解协议并履行完毕。经审委会讨论,决定对郭某免于刑事处罚。宣判后,郭某表示,对因自己的过失犯罪导致被害人死亡的后果十分后悔,将来一定发奋学习,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近日,承办法官回访郭某的生活、学习情况,其父亲说,郭某在家孝敬父母,已通过单招考试进入了大学学习。

延伸司法审判职能 为未成年人成长保驾护航

“现向你送达《家庭教育指导令》,责令你切实履行监护职责,及时了解子女的生活、学习和心理情况,承担起家庭教育的主体责任,为子女的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环境。”在该院依法审结的一起离婚纠纷案件中,办案法官向孩子父亲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针对未成年被告人及被害人的法定代理人法治意识淡薄、疏于对未成年子女管教,而导致被告人走上犯罪道路或被害人受到侵害的现象,该院对监管缺位的父母进行家庭教育指导,督促其依法履行家

庭教育责任。同时,结合生活中常见的“带娃误区”,该院自编普法微视频《爱是理解和陪伴》、快板《与爱同行,为爱同心》,引导家长树立正确的家庭教育理念,帮助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为了让涉罪未成年人更好地融入社会,该院通过跟踪回访、技能培训、公益劳动、记录封存等帮教措施,与家庭、社会、社区矫正部门共同帮助失足少年重回社会。2年来,南乐县人民法院先后联合南乐县人民检察院、南乐县司法局,就如何加强对未成年人社区矫正对象的教育与管理开展座谈纳谏活动5次,帮助30余名涉案未成年人消除心理障碍、重塑健全人格。同时,还联合南乐县关工委、妇联、司法等部门,召开“群策群力,共促成长”座谈会,共同探索未成年人社区矫正人员的家庭教育问题。

“现在开庭……”伴随着一记清脆的法槌声,模拟法庭正式拉开帷幕。这是该院组织的一场别开生面的法治教育活动——学生“模拟法庭”。10名学生分饰审判员、审判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公诉人、辩护人等角色,生动再现校园霸凌案件审判的全过程,融知识性、教育性、警示性于一体。该院挑选22名业务能力强、热心青少年法治教育工作的员额法官、法官助理,担任全县17所中小学校的“法治副校长”,每学期到学校讲授“开学第一课”;在暑假、寒假前夕,联合县教育、妇联、团委等部门发出《致全县未成年孩子及家长的一封信》,提醒未成年人远离网络诈骗,增强暑期防溺水安全意识。2年来,受益学生3万名。

“未成年人犯罪和其他刑事案件不同,法官作出的每一个决定,都可能影响到一个孩子的人生走向,我们有责任将司法关爱编织成释放光亮的网,为身处迷茫的孩子驱散眼前的迷雾,引导他们坚定前行、向阳成长。”付东蕾表示,对于打击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他们决不手软,坚持依法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不松懈,全方位为未成年人织密“保护网”。
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王博 陶源

倡导见义勇为 弘扬社会正气

王青峰: 勇擒窃贼扬正义

“王青峰是我们公认的好员工,他在生活中也是一个很有正义感、有责任心的人。当群众财产受到威胁时,他不顾个人安危,徒手勇擒窃贼。我们对他的正义感非常钦佩,是我们学习的榜样。”9月9日,记者在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公司管具公司采访王青峰挺身而出勇擒窃贼的事迹,该公司沙特项目部副经理王智如是说。

王青峰,男,中石化中原石油工程公司管具公司沙特项目部职工。

2019年10月17日,回国倒休的王青峰骑电动车到市油田第一小学接孩子放学,途经华龙区新华北街时,看到前方不远处有一名青年男子对一位大妈行窃,并从大妈包中偷出一叠100元的钞票。“不好,有窃贼!”王青峰反应敏捷,一个箭步冲了上去,大臂一挥全力勒住对方脖子,并抓住了青年男子拿钱的那只手,将其扭倒在地,用身体压制住对方。青年男子年轻力壮,一边在自己身上摸索,一边使劲儿挣扎,眼看就要逃脱。此时的王青峰清楚地知道:只有全力抓住对方的手,不给对方任何可乘之机,才能彻底制服窃贼。就在这时,人群中又有一人冲了出来,和王青峰一起控制住青年男子,最终将其制服,交给了赶来的110民警。经审讯,该青年男子是一名盗窃惯犯,经常游荡在新华街附近伺机作案。

事后,中原油田公安局致电王青峰,对其在群众危急时刻挺身而出的无畏精神给予高度评价和赞扬。中国石化新闻网等多家新闻媒体对王青峰的事迹进行了报道。2023年5月,王青峰被市政府授予“濮阳市见义勇为模范”荣誉称号。
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吴玉泽

范县人民法院濮城法庭

公正高效解纠纷 为民解忧暖人心

本报讯 近日,范县人民法院濮城法庭受理一起复杂的租赁合同纠纷。原告与被告因合同履行问题产生严重分歧,矛盾不断升级,最终对簿公堂。

该庭受理此案后,承办法官以严谨的态度深入研究案件材料,不放过案件的任何一个细节,通过仔细梳理法律关系,精准分析双方的诉求和争议焦点。在庭审过程中,承办法官秉持公正原则,不仅关注案件的法律结果,更注重当事人的实际需求,给予双方当事人充分的陈述和辩论机会。同时,该庭还采用了先进的电子证据展示、远程视频作证等科技手段,提高了庭审的效率和透明度。

为尽快解决当事人纠纷,法庭干警们加班加点、争分夺秒地进行案件审理,后经多次调解和沟通,双方当事人达成了和解协议,最终在法律规定期限内,快速高效完成了各项审判程序。
(刘仁强)

全市法院扛稳扛牢主体责任 全面从严管党治院

本报讯 为进一步落实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推动全市法院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9月9日,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各县区法院2024年上半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汇报会,听取各县区法院相关工作汇报,安排部署下半年工作任务。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尚学文主持会议并提出要求。

会议指出,上半年,全市两级法院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各級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支持下,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自觉接受审计和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专项巡视巡察,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政治建设坚强有力,司法作风稳步提升。

会议要求,下半年,全市法院要一如既往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始终坚持“三不腐”一体推进,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持续正风肃纪。一要压实“一岗双责”,坚持从严管党主

体责任不动摇。各县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要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其他班子成员要履行好主要领导责任,各部门负责人要履行好直接责任,把管业务同管思想、管作风、管纪律统筹起来,真抓真管、敢抓敢管、严抓严管。二要加强队伍锻造,坚持纪律建设不放松。惩治司法腐败问题要常抓常严,让每一名法院干警时刻感受到监督无处不在、纪律就在身边;整治顽瘴痼疾要深走实,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三要践行廉政承诺,坚持廉洁自律不松懈。主动接受派驻纪检监察组监督,推动构建党组与派驻纪检监察组同向发力、协助联动的工作格局;充分发挥督察部门内部监督作用,形成常态长效的监督合力,以全市法院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斗争新成效,奋力推动濮阳法院工作现代化,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濮阳实践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王博 崔霖)

台前县领导宣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本报讯 9月12日,台前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社工部部长张鲁海深入该县马楼镇,宣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会上,张鲁海结合台前县发展实际,对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主要内容、改革举措、贯彻落实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系统的阐释和宣讲。

会议强调,要坚持深学悟透,不断夯实思想根基。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密结合起来,一体联动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更好地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要坚

持以学促干,全力维护社会稳定。深入贯彻落实全会《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聚焦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中国要求,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机制和手段,用好政法干部下沉机制,研判群众诉求,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信访的产生,力争把各类不稳定问题化解在基层。要坚持“项目为王”,激发经济发展动力。聚焦全会提出的改革举措,结合马楼镇实际,在抓好现有项目之外,还要进一步加大力度推动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持续提升乡域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不断做大做强镇域经济,切实助力高质量发展。
(刘飞)



9月9日,华龙区人民检察院干警到区武装部新兵训练营,以“筑牢法治之基,开启军旅征程”为主题,开展“送法助征兵”宣讲活动。宣讲内容包括兵役制度、违法犯罪警示教育、军人军属权益保护等,进一步强化了入伍新兵的法治观念和法治意识。图为宣讲现场。
王磊 马臣 摄

新时代检察好故事

编者按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对检察机关而言,每一起案件都是生动的普法教材,每一个办案过程都有精彩的法治故事。日前,市人民检察院举办全市检察机关“讲好检察故事·展现法治担当”新时代濮阳检察好故事终审会。即日起,本刊与市人民检察院联合开办《新时代检察好故事》专栏,旨在通过讲述检察官的办案故事,生动展现检察机关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的履职风采,为加快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更好支撑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濮阳实践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谭会彬: 心系民生 为民而行

“检察民生,护的是百姓安康,护的是公平正义,护的是人心所向,护的是问心无愧。我要胸怀对检察事业的满腔热忱,带着对人民群众浓浓的爱意,让法律的剑更利,让法治的水更清,让‘检察蓝’的蓝更蓝……”
——摘自谭会彬的检察日记

“官司有理打不赢,检察院里找民行。”如今在中国孝道之乡——清丰县,这句顺口溜已经被越来越多的老百姓所熟知。认知度提升的背后,是清丰县人民检察院民事检察工作负责人谭会彬,带领团队在保障民生、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司法公正等方面作出的努力。

依法解民忧 用情暖民心

2022年8月2日,孙某带着13名工友在清丰县人民检察院大门前,一见到谭会彬眼里就泛起泪花:“我真的没有办法了,孩子高烧不退,媳妇长期吃药,就指望我今年上半年的工资呢!可是半年多了,包工头连1分钱也不给结,难啊!”看着孙某和他身后工友们满含期望的目光,谭会彬的心情格外沉重。

原来孙某从商丘市虞城县到清丰县某工程项目部务工,半年过去了,却没有拿到1分钱工资。面对病床上的孩子 and 体弱多病的妻子,孙某和工友多次去有关部门反映,均得到了相同的结论:双方没有签订劳动合同,欠薪的证据不足,无法为其解决。

案件受理后,谭会彬第一时间向孙某等人了解案件基本情况。原来,发包方将案涉项目分包给了二级承包商杨某,杨某又将工程再次转包给了顾某。项目经过了层层违法分包,施工工人又不具有施工资质,这让工人们丧失了请求工资的优先权。面对此种情况,谭会彬暗下决心: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民有所望,我应有为。他坚决不放弃任何一个可以为孙某等人争取合法权益的机会。经了解,发包方早已将案涉资金拨付给承包人,于是,谭会彬不远千里找到了具体施工人顾某。因生意失败,顾某租住在两间狭小的房间内,看到谭会彬他们,沉默了许久说:“我还从没见过这么负责任的检察官呢,我一定还清所欠工人的工资!”随即他拿出账本逐人核实欠薪数额。尽管随后顾某多次承诺归还工人工资,但因种种原因迟迟得不到归还。顾某无奈地说:“检察官同志,要不你让工人起诉我吧,我可以拿着判决书要求我的债务人归还我的欠款,拿到钱后我会第一时间归还工人的工资。”面对孙某等人的困境,谭会彬也只能在第一时间将顾某的意见告知他们。尽管没有拿到钱,孙某仍感激地说:“有你们这样负责任的检察官,我们心里感到很踏实,也请求检察官同志继续帮助我们把钱要回来。”

根据孙某等人的情况,清丰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向清丰县人民法院发出支持起诉意见书。清丰县人民法院受理后,完全采纳了检察机关的意见。然而,案结未了事了,孙某等人的工资仍然没有拿到。于是,谭会彬又多次协调清丰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和发包方,最终促使原告被告双方达成了调解意见,发包单位将所欠工资全部垫付到位。

检察扶危困 用心助案终

在谭会彬办理的一起信用卡纠纷检察监督案中,刘某的过世妻子竟被告上法庭,出现了“判死者还钱”的荒唐事。

在刘某与谭会彬会面对视的那一刻,谭会彬看到了他眼中的泪光。原来这一场无妄之祸来自于刘某已故世的妻子韩某。韩某生前在某银行有一张信用卡,虽然其常年卧病在床,却意外出现了银行卡被刷卡消费的情况。当银行催收欠款时,韩某已去世。刘某对此束手无策,于是求助于清丰县人民检察院。接案后,谭会彬和同事多次奔波外地调查取证。原来,银行方面在未见到韩某本人的情况下,办理了该案的信用卡;在无法确定刷卡人的情况下,又将韩某诉至法院。

为了摸清真实情况,谭会彬多次到韩某所在村委会、就诊医院等处调取证据,前后采集笔录10余份,往返奔波某银行所属的省行、市行、县行10余次,最终认定某银行涉嫌虚假诉讼。于是,清丰县人民检察院向清丰县人民法院发出再审检察建议,促使某银行主动撤回了对韩某的起诉。

一分耕耘 一分收获

2023年,谭会彬带领民事检察团队研发了全省唯一的民事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该团队被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全省优秀办案团队”;他本人被省人民检察院任命为检察机关“全省一体化办案骨干”,被市委政法委聘为“全市政法工作特邀研究员”,还荣获濮阳市“十大检察之星”等荣誉称号。

谭会彬的民事检察故事不胜枚举。说起自己多年的民事检察工作经历,他说:“没觉得烦,也没觉得赋,能帮助老百姓解决难心事、烦心事,挺开心的。”
全媒体记者 张洪中 通讯员 王保安 黄郭静